证券代码:000667　　证券简称:名流置业　　公告编号:2009-10

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394,784,653股,占总股本比例的29.31%;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09年3月9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的概述

公司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的流通股总股本63,588,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1.37股,以盈余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2.50股,合计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转增3.87股。上述对价水平若换算为非流通股股东送股方案,相当于每10股流通股获送2.6041股。在转增股份实施完成后,公司的所有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无追加对价安排。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议案已经2006年1月24日召开的200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2006年2月17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非流通股股东获得上市流通权。2006年2月20日公司股票复牌。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日期

公司于2006年2月17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名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1	注1-1
2	北京国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2	注2-2
3	海南洋浦众森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注3	注3-3

注1:名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流投资")作出如下特别承诺:本承诺人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24个月内,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价格不低于8元/股。若名流置业派发红股、转增股本、增资扩股(包括可转换债券转换的股本)、配股、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数量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相应调整最低出售价格。本承诺人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将卖出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公司所有。

注1-1:根据核查,名流投资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至今未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持有的名流置业原非流通股股票。没有违反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的承诺。

注2:北京国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国财")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名流置业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注2-2:根据核查,北京国财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至今未上市交易或转让所持有的名流置业原非流通股股票。没有违反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的承诺。

注3:海南洋浦众森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洋浦")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名流置业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注3-3:根据核查,海南洋浦所持有的名流置业股票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起十二个月内(截至2007年2月16日)未上市交易或者转让所持有的上市公司原非流通股股票。

自2007年2月17日至2007年12月31日海南洋浦共减持名流置业股权26,963,654股,占调整后总股本基数539,273,112股的5%。2008年度海南洋浦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名流置业的股权。海南洋浦上述减持行为没有违反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的承诺。

三、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2009年3月9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394,784,653股,占总股本比例的29.31%;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1	名流投资	163,850,885	163,850,885	100%	17.20%	12.16%	81,200,000
2	北京国财	120,282,884	120,282,884	100%	12.63%	8.93%	150,000,000
3	海南洋浦	110,650,884	110,650,884	100%	11.62%	8.21%	0
合　计		394,784,653	394,784,653	100%	41.45%	29.31%	231,200,000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394,784,653	29.31%	-394,784,653	0	0.00%
4.境内自然人持股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394,784,653	29.31%	-394,784,653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952,369,206	70.69%	394,784,653	1,347,153,859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952,369,206	70.69%	394,784,653	1,347,153,859	100.00%
三、股份总数	1,347,153,859	100.00%	0	1,347,153,859	100.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已解除限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除限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名流投资	72,000,000	26.70	13,481,827	1.00	163,850,885	12.16	注1
2	北京国财	56,440,000	20.93	20,463,654	1.52	120,282,884	8.93	注2
3	海南洋浦	53,000,000	19.66	18,963,654	1.41	110,650,884	8.21	注3
	合计	181,440,000	67.29	52,909,135	3.93	394,784,653	29.31	

注:

1、①2006年10月13日,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公司总股本由269,636,556股增加到382,636,556股,其中名流投资的持股数量未变,持股比例变更为18.82%;②2007年4月6日公司实施10股转增10股的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382,636,556股增加到765,273,112股,其中名流投资的持股数量增加到144,000,000股,持股比例仍为18.82%,持有的有限售股份数量变更为117,036,346股;③2008年1月17日,公司公开增发新股,公司总股本由765,273,112股增加到962,252,757股,其中名流投资的持股数量变更为149,935,489股,持股比例变更为15.58%;④2008年6月13日公司实施10股转增4股的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962,252,757股增加到1,347,153,859股,其中名流投资的持股数量增加到209,909,685股,持股比例仍为15.58%,持有限售股份数量变为163,850,884股;

2、①2006年10月13日,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公司总股本由269,636,556股增加到382,636,556股,其中北京国财的持股数量未变,持股比例变更为14.75%;②2007年4月6日公司实施10股转增10股的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382,636,556股增加到765,273,112股,其中北京国财的持股数量增加到112,880,000股,持股比例仍为14.75%,持有的有限售股份数量变更为99,880,000股;③2008年1月17日,公司公开增发新股,公司总股本由765,273,112股增加到962,252,757股,其中北京国财的持股数量未变,持股比例变更为11.73%;④2008年6月13日公司实施10股转增4股的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962,252,757股增加到1,347,153,859股,其中北京国财的持股数量增加到158,051,880股,持股比例仍为11.73%,持有限售股份数量变为120,282,884股;

3、①2006年10月13日,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公司总股本由269,636,556股增加到382,636,556股,其中海南洋浦的持股数量未变,持股比例变更为13.85%;②2007年4月6日公司实施10股转增10股的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382,636,556股增加到765,273,112股,其中海南洋浦的持股数量增加到106,000,000股,持股比例仍为13.85%,持有的有限售股份数量变更为90,000,000股;③2008年1月17日,公司公开增发新股,公司总股本由765,273,112股增加到962,252,757股,其中海南洋浦的持股数量未变,持股比例变更为8.21%;④2008年6月13日公司实施10股转增4股的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962,252,757股增加到1,347,153,859股,其中海南洋浦的持股数量增加到110,650,884股,持股比例仍为8.21%,持有限售股份数量变为110,650,884股。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股份总数量(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1	2007年3月9日	3	27,981,827	7.31
2	2007年5月28日	2	24,927,308	3.26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东海证券的核查,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名流置业相关股东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次因股权分置改革而限售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七、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及以上。

(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名流投资、实际控制人刘道明先生分别承诺: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交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及以上的,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八、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　是　　√否;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　是　　√否;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是　　(　否;

公司股东海南洋浦于2007年4月4日买入名流置业股票100股、4月20日买入35800股,并于当月卖出,上述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证券法》第四十七条之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海南洋浦已将本次违规交易所得收益4483.60元全部交予给我公司。海南洋浦已认真学习对持有5%以上股东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守,此后未出现类似情况。

4、解除股份限售的持股1%以上的股东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本所有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是　　(不适用;

九、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3月6日

证券简称:*ST科苑　　证券代码:000979　公告编号:2009-15

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3月6日上午9:30

2、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永红先生

6、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3人,代表股份2352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7%。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08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2008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8年度实现净利润-101,208,261.51元,摊薄后每股收益-0.82元,加上年度结转未分配利润-679,919,690.53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81,127,952.04元。

鉴于公司200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仍为负值,公司2008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应收帐款作坏账核销的议案》

公司所属塑胶分公司的应收帐款,由于部分债权人已不存在或已逾期五年以上,且原经办人及销售人员的离职已无法联系。上述应收帐款初始金额17,757,337.65元,已计提坏账准备2,568,407.17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制度,公司股东会同意对剩余应收帐款15,188,930.48元全部作坏账核销。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上述坏账核销影响公司2008年度利润为15,188,930.48元。

7、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议案》

公司下属子公司安徽科苑门窗工程有限公司于2009年1月5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鉴于目前市场不景气,安徽科苑门窗工程有限公司部分存货市场出售价格低于成本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在账面存货市场价或可变现价值低于其成本价的,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安徽科苑门窗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会同意按该存货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与成本之差额14,105,980.84元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股东会同意安徽科苑门窗工程有限公司的上述计提跌价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上述计提跌价准备影响公司2008年度利润为14,105,980.84元。

8、审议通过《关于将公司部分在建工程转入营业外支出的议案》

由于市场变化等原因,公司工业园区的部分在建工程(涉及金额10,104,910.70元)已闲置多年,根据相关部门竣工决算的情况,为真实反映资产状况,公司股东会同意将该部分在建工程全部转入营业外支出。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上述在建工程转入营业外支出影响公司2008年度利润为10,104,910.70元。

9、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将公司对部分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1)本公司对安徽省科苑包装系统有限公司初始投资22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7.83%。因该公司经营不善,发生严重亏损,公司已于2004-2007年度对上述长期投资累计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5,042,192.12元。该公司从2006年开始停产,公司土地、厂房等有效资产已被合肥法院拍卖执行,现已无场地、无人员、无业务。本着财务谨慎性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项长期投资按本公司长期投资的账面净值与应享有该公司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计提491,539.41元减值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本公司对安徽科苑药业有限公司初始投资10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6.33%。因该公司经营不善,发生严重亏损,公司已于以前年度对上述长期投资累计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39,529,614.47元。该公司从2006年开始停产,公司土地、厂房等有效资产已被合肥法院拍卖执行,现已无场地、无人员、无业务,该项长期投资存在全部损失的风险。本着财务谨慎性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项长期投资计提39,122,016.38元减值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本公司对安徽科苑化工有限公司初始投资28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5%。截至2008年底,该公司已无任何经营能力,已处于停产状态,人员已经分流辞退,该项长期投资存在损失的风险。本着财务谨慎性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项长期投资按本公司长期投资的账面净值与应享有该公司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计提12,091,999.16元减值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本公司对上海庆安药业集团宿州制药有限公司初始投资3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79.87%。因该公司经营不善,发生严重亏损,该项长期投资存在损失的风险。本着财务谨慎性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项长期投资按本公司长期投资的账面净值与应享有该公司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计提11,436,847.30元减值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本公司对安徽科苑门窗工程有限公司初始投资3999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9.975%。因该公司2008年度受到金融危机和市场变化的影响,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该项长期投资存在损失的风险。本着财务谨慎性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项长期投资按本公司长期投资的账面净值与应享有该公司股东权益份额的差额计提23,730,512.88元减值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0、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将公司对部分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1)本公司应收安徽科苑化工有限公司款项余额9,567,112.82元,因该公司该公司已无任何经营能力,已处于停产状态,人员已经分流辞退,本公司全部收回该欠款的可能性极小。本着稳健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其他应收款计提6,000,000.00元坏账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本公司应收安徽科苑门窗有限公司款项余额20,600,620.71元,因该公司于2008年度受到金融危机和市场变化的影响,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本公司全部收回该欠款的可能性极小,本着稳健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其他应收款计提19,600,000.00元坏账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本公司应收安徽凤阳科苑药业有限公司款项余额9,210,546.28元,由于该公司截至2008年底公司净资产为负,本公司收回该欠款的可能性极小。本着稳健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其他应收款9,210,546.28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本公司应收安徽省科苑生化研究院款项余额4,805,291.97元,由于该公司已经停业多年,本公司收回该欠款的可能性极小。本着稳健原则,公司股东会同意对该其他应收款4,805,291.977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本公司应收上海庆安药业集团宿州制药有限公司款项余额6,428,597.33元,因该公司因该公司经营不善,发生严重亏损,本公司全部收回该欠款的可能性极小。本着稳健原则,公司董事会同意对该其他应收款计提2,676,867.93元坏账准备。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1、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所属三家分公司的议案》

本公司下属塑胶分公司、生物分公司、生化分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经营性资产,且已多年不经营业务,已无存在的必要。为节约成本,公司股东会同意将上述三家分公司予以注销。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会同意补选乔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会同意补选张继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1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股东会同意继续聘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40万元,差旅费均由本公司据实报销。

同意:235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志勇先生、孙红女士对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是: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3月6日

关于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之规定,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安徽省科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就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委派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审查了公司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听取了公司就有关事实的陈述和说明,并进行了必要的验证。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随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予以公告之用,非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或用途。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法律事项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于2009年2月13日发出,并于2009年3月6日上午9:30在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非中心1号院19号楼会议室如期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永红先生主持。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经本所律师查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名,代表公司股份2352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97%。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为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本所律师。

经本所律师核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均有资格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参会资格合法有效。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所述内容相符,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对会议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表决,也未出现修改原议案和提出新议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表决、计票和监票,会议主持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没有对表决结果提出异议。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董事会2008年度工作报告》;

(2)《公司监事会2008年度工作报告》;

(3)《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

(5)《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对部分应收帐款作坏账核销的议案》;

(7)《关于对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议案》;

(8)《关于将公司部分在建工程转入营业外支出的议案》;

(9)《关于将公司对部分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10)《关于将公司对部分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11)《关于注销公司所属三家分公司的议案》;

(12)《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3)《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14)《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所作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刘志勇　孙红
2009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09临-03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我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闽东水电站扩建工程项目,设计装机容量为8万千瓦,机组台数2台,年发电量1.92亿千瓦时,该项目已完成工程建设和安装,2台水轮发电机组经过启动实验,于2008年4月并网发电投入商业运行。

2009年3月3日,该项目1号水轮发电机组消缺检修组装电机时,外施工单位的施工员在转子回装时,发生桥式行车钢丝绳断裂导致转子坠落事故,造成1号机组的发电机部分受损(发电机原值918.5万),但未造成人员伤亡。

本次事故可能导致该项目1号机组短期内无法投入生产运行。鉴于具体事故鉴定未完成,目前机组受损情况及造成的损失尚不明确,公司将根据事故调查和直接损失评估的最终结论,对事故的影响做后续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0九年三月五日

证券简称:*ST丹化　　证券代码:000498　　公告编号:2009-02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公司股票已被暂停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根据公司与丹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债务豁免协议书》,豁免公司贷款本息171,190,799.73元及丹东市财政局给予公司财政补贴款2000万元,使公司2008年业绩扭亏为盈。

2、由于公司2008年度审计工作没有完成,存在不确定因素。如果本年度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暂停上市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电话:0415-6192957、6191684

地址: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纤维街58号

邮编:118002

联系人:潘跃东

丹东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09-006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9月4日召开的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使用5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6个月,时间为2008年9月10日至2009年3月9日。具体内容刊载于2008年9月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至2008年9月27日期间从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划款共计5000万元暂时补充了公司流动资金。2008年11月3日公司归还600万元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2009年3月4日公司归还1400万元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中,2009年3月5日公司归还2000万元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中;2009年3月6日公司归还1000万元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中。至此,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0九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09-008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9年3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肖燕女士的辞职报告,董事长因工作职务变动等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董事长辞职申请,根据《公司章程》,肖燕女士的辞职申请自辞职书面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在新的董事长未选举产生前,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暂由董事孟庆升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

自2004年8月担任公司董事长以来,肖燕女士作为公司主要负责人,带领全体员工,努力开拓,奋力拼搏,使公司成为行业内知名企业,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显著贡献,使企业进入良性健康的发展轨道。肖燕女士现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她表示由衷的敬意,并对肖燕女士在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09-009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9年3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魏炳光先生的辞职报告,魏炳光先生因工作内容调整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副总经理辞职申请,根据《公司章程》,魏炳光的辞职申请自辞职书面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感谢其在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成发科技　　编号:临2009-004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9年2月16日发出的《三届董事会第15次(临时)会议决议暨召开2009年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中通知的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2009年3月9日(星期三)",存在编辑错误,现更正为"2009年3月9日(星期一)"。

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九年三月六日

股票代码:000888　股票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09-08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09年3月5日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9年3月3日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审议向金融机构申请短期流动资金借款5000万元的议案。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0九年三月七日

股票代码:000888　股票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09-09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09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参与表决监事应到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所有监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通过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审议向金融机构申请短期流动资金借款5000万元的议案》;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00九年三月七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基金手机交易和查询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投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丰富电子交易手段,本公司将于2009年3月7日起推出"基金手机交易/查询"业务,投资者可通过手机上网,访问https://wap.southernfund.com,进行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交易、查询等业务 ,详情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09年3月7日起。

二、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手机交易"业务适用开放式基金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交易撤单、基金分红方式变更、交易密码修改、当日和历史的交易记录查询以及其它相关业务。基金认购、申购交易限中国建设银行卡、招商银行卡持卡人。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暂不适用。

"基金手机查询"业务适用客户资料查询修改、份额查询、交易确认查询、分红明细查询、分红方式查询修改、查询密码修改、资讯/对账单定制等业务。

三、开通方式

1、基金手机交易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已经开立有效网上交易账户,且该交易账户处于正常状态的投资者。投资者可使用手机上网,访问https://wap.southernfund.com,根据提示签署《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手机交易协议》,自助开通基金手机交易功能。

2、基金手机查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所有的基金持有人。投资者可使用手机上网,访问https://wap.southernfund.com,根据提示输入相关信息,自助开通基金手机查询功能。

四、适用基金

基金手机交易适用于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网上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基金手机查询适用于本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基金。

五、费率

投资者以基金手机交易方式成交的基金交易,所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公司已公告的网上交易费率保持一致。

六、本公告有关基金手机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本公司网站:http://www.nffund.com或http://www.southernfund.com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service@southernfund.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手机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手机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200152　　证券简称:山航B　　公告编号:2009-02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09年3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3月3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会表决12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幸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因工作变动原因,白伟三先生向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提出辞去其担任的董事、副总经理之职。李庆恩先生因工作安排不再兼任董事会秘书。

根据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推荐,经总经理曾国强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肖烽先生、丘峰先生为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肖烽先生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董事长张幸福先生代行其职责。

特此公告

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3月6日

附:丘峰先生简历

丘峰先生,1967年1月出生,复旦大学管理科学专业、澳洲和亚麦考利大学MBA,硕士研究生。1989年7月进入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先后在国航计划处、国航股份市场营销部运力部工作,2005年4月-7月任国航股份市场营销部运力部副经理,2005年7月至今任国航股份网络收益部副总经理。丘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咸阳偏转　　公告编号:2009-004

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咸阳偏转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交